

## 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-公車駕駛性別統計分析

### 壹、前言

縣市合併後，為整合全台南 37 個行政區之公車運輸，以及因應日益增加的公車搭乘人數，本局所屬公共運輸處設計了更為密集、便利的公車路線網絡。

茲就 103 至 106 年台南現有之四家客運業者(府城、興南、新營及四方電巴)轄下之駕駛員性別分析並探討如下：

### 貳、公車駕駛性別之統計情形(詳見下表一)

- (一)103 年度公車駕駛人數共 376 人(男性為 373 人，占 99.2%；女性為 3 人，占 0.8%)
- (二)104 年度公車駕駛人數共 403 人(男性為 401 人，占 99.5%；女性為 2 人，占 0.5%)
- (三)105 年度公車駕駛人數共 421 人(男性為 416 人，占 98.8%；女性為 5 人，占 1.2%)
- (四)106 年度公車駕駛人數共 422 人(男性為 416 人，占 98.6%；女性為 6 人，占 1.4%)

表一：公車駕駛性別比例

年度及性別	人數	男女比例
103 年		
男	373	99.2%
女	3	0.8%
合計	376	100%
104 年		
男	401	99.5%
女	2	0.5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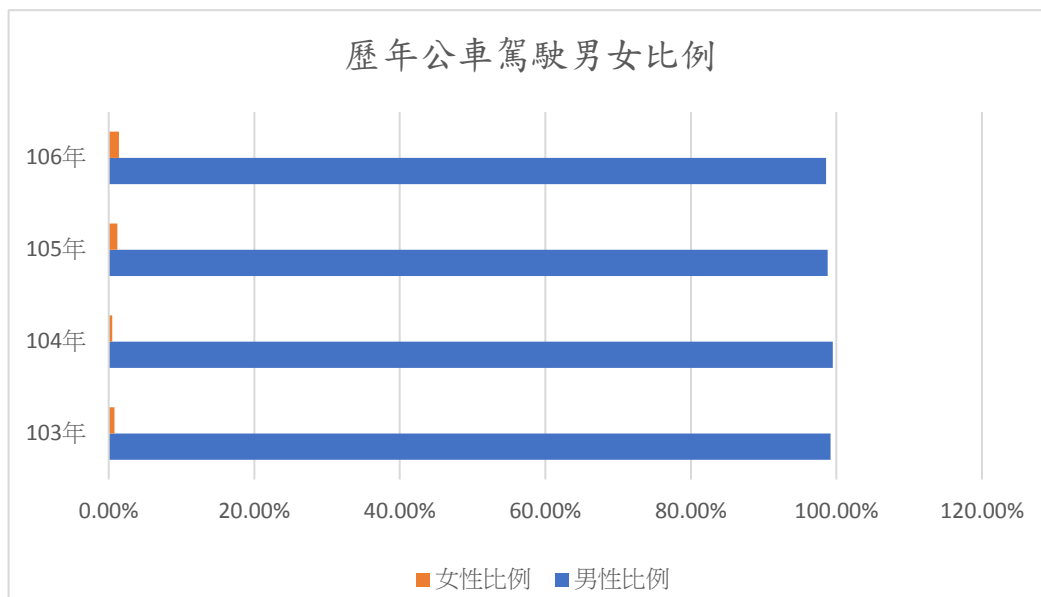
合計	403	100%
105 年		
男	416	98.8%
女	5	1.2%
合計	421	100%
106 年		
男	416	98.6%
女	6	1.4%
合計	422	100%

資料來源：臺南市公共運輸處

### 參、公車駕駛性別統計差異分析與探討

自上開資料觀察，可以發現，雖然女性駕駛有些微之增加，然因男性駕駛之人數眾多，故兩性駕駛性別比例仍差距懸殊。

本局分析原因可能為：駕駛員工作要輪班，且假日需上班、工時較長較耗體力，女性因考量照顧家庭或體能因素，較無意願擔任，致呈現顯著的陽盛陰衰的現象。



圖一：歷年公車駕駛男女比例

#### **肆、結論（含政策建議）**

據觀察目前女性擔任駕駛員，不論駕車穩定性及服務態度都不遜於男性駕駛員，因此若能有合適的配套措施，如：使女性駕駛員於夜間能返家照顧孩子、給予生育補助、舉辦親子日等，鼓勵女性投入公車駕駛行列，應能助於減緩目前駕駛人力吃緊情形。

評審項目二、(六)性別統計與分析辦理情形	
機關/單位	臺南市政府交通局
1. 辦理業務相關 <u>性別統計</u> 之項目名稱(請併附統計資料)	台南市公車駕駛性別統計分析
2. 新增 <u>性別統計分析</u> 或 <u>性別分析</u> 之篇數且公開於機關網頁(請提供網址)	<p>(性別統計分析撰寫方式可參考附件二-1)</p> <p>已公開於本局官網行政資訊/人事園地/性別主流化專區  <a href="https://goo.gl/MCTGKa">https://goo.gl/MCTGKa</a></p> <p>註 1：<u>性別統計分析</u>係運用性別統計資料闡述性別之現況或性別平權之進展；</p> <p>註 2：<u>性別分析</u>則係更進一步運用量化或質化資料，藉以瞭解性別處境，從而規劃或制定具有性別敏感度或回應當前性別問題之相關策略。</p> <p>註 3：本項性別統計分析或性別分析報告，其撰擬主軸須包括「性別」面向，惟若視議題所需，針對單一性別所撰擬之分析亦可計入，如臺中市「婦女生活狀況調查摘要分析」。</p>
3. 新增性別分析之品質	
(1)性別資料使用情形	<p>【運用性別為基礎的相關事實資料(含性別統計等量化與質化資料)據以分析不同性別在經濟、社會、文化、環境和政治結構等面向下，處境的差異及現象的成因。】</p> <p>以本市 103 年至 106 年公車駕駛性別為基礎，分析性別差異的因素。</p>

<p>(2)應用深化程度</p>	<p>(性別分析報告之應用與深化，如依據性別分析報告之結論或建議，調整計畫資源配置，或延伸發展其他計畫以處理相關議題。)</p> <p>據觀察目前女性擔任駕駛員，不論駕車穩定性及服務態度都不遜於男性駕駛員，因此若能有合適的配套措施，如：使女性駕駛員於夜間能返家照顧孩子、給予生育補助、舉辦親子日等，鼓勵女性投入公車駕駛行列，應能助於減緩目前駕駛人力吃緊情形。</p>
------------------	---